

数理与土木工程学院

2018 级 应用统计学专业

2021-2022 学年第一学期

发布日期

学生选课指导

2021 年 6 月

为体现学生的个性需求，并符合2018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现就读应用统计学专业 2018级学生修读本学年度第一学期（2021年秋季学期）专业课程等相关事宜发布选课修读指导意见。

一、思政类课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模块类别	学分	课程属性	前修课程	备注
0912001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通识必修模块	3	理论	无	已拿到该课程学分的可不选
15110060	现代心理学	通识必修模块	1	理论	无	已拿到该课程学分的可不选
A391100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通识必修模块	3	理论	无	已拿到该课程学分的可不选
0912071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通识必修模块	3	理论	无	已拿到该课程学分的可不选
A391100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通识必修模块	3	理论	无	已拿到该课程学分的可不选
09120580	社会实践	通识必修模块	2	实践	无	第4学期及暑假
09120150	形势与政策	通识必修模块	2	理论	无	讲座方式开设，第1-6学期累计听满8场，即可获得2学分

注意：(1)、思政类课中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现代心理学》是通识必修课，必须在第1-2学期修读完成。

(2)、思政类课中的《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是通识必修课，必须在第2-6学期修读完成，学生可结合自身情况自由选课。需先选“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和“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学习完以上两门课后，再选“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和“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程。具体修读要求请参照马克思学院发布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学生导学手册》。

(3)、思政类课中的《形势与政策》课程以系列讲座方式开设，第1-6学期累计听满8场，即可获得2学分。马克思学院每周将讲座信息及讲座不合格学生名单发布于马克思主义学院微信公众号(zhbit_szb)。

二、专业必选课程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模块类别	学分	课程属性	前修课程	备注
A1225011	统计综合实训	专业选修课	3	实践课	无	
12110080	毕业实习	专业必修课	2	实践课	无	
12190080	非参数统计	专业选修课	2	理论课	无	
A4511002	就业与创业 2	通识必修课	0.5	实践课	无	
12190120	贝叶斯统计	专业选修课	2	理论课	无	

三、通识选修课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模块类别	学分	课程属性	前修课程	备注

说明：本表没有列出具体通识选修模块推荐课程，学生可根据个人情况选择 2-4 学分的该模块课程。
大学期间自主选择修读不低于 10 学分（其中修读人文社科类通识选修课不少于 6 学分）的全校性通识教育选修课。
从 2019 级起，每名学生选修的网络通识课总学分不超过 2 学分。

四、选课基本原则

1. 选课前，学生务必认真阅读相关年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 修读相关专业的学生，为了能够不影响专业后续课程的修读及按期毕业，务必确保各年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要求课程的修读；
3. 通识选修课选择时应兼顾专业需求和个人兴趣，建议每学期选择 2-4 学分左右的课程修读，不宜过多；
4. 素质拓展模块课程，学院统一设定，专业系组织学生完成修读，具体事项，学院或专业系会以通知形式发布。

五、注意事项

1. 除上述选课指导中所列课程及建议外，选择修读课程库中其他课程时应注意自己是否已修读并获得期望学分，同时，务必注意预选课程的先修课程要求；
2. 对于学籍异动（转专业、各种原因复学等）的学生，在选课前，务必与专业系取得联系，接受指导，以保证后续学业顺利完成；
3. 为保证学习效果，专业必选课程和专业推荐选修课选课后，每学期修读总学分一般以不超过 32 学分为宜；
4. 一旦所选课程确定，务必按课表按时上课，关注所选课程的修读情况，确保考核通过，并获得自己期望的学分，否则，会对未来的学业完成，按期毕业、获取学位等

带来严重影响；

5. 如果在选课和修读过程中，有疑问或问题，应及时与专业系、班主任或导师取得联系，寻求帮助和指导，以免影响学业进程；

6. 学生选课的时候建议按照体育课-专业课-公共基础课-思政课-通选课-辅修课的顺序进行选择。但是有需要重修选课的建议先选重修课程，初选阶段筛选学生按规则获得高学分者有可能被优先保留；

7. 每一轮选课结束后，学生应密切关注教务处网站通知及个人课表，教务处将及时公布名单筛选、教学班调整的相关信息。

六、重修课程冲突选课及免听办理程序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课程免听管理办法》，上课时间冲突的重修课程可以申请免听，请符合条件的同学按照规定程序，于 **2021年9月17日前** 向学院提出申请，学院审核之后统一提交教务处处理。

申请程序：

(1) 学生向所在专业学院提出申请，并按要求填写《学生免听申请表(课程重修)》，免听申请表一式4份。重修免听需附课表、成绩单、冲突课程选课截图。

(2) 学院审核学生的申请资格，审核通过提交教务处。

(3) 教务处作最终审核，审核通过进行后台选课，并将申请表返还学院，学院通知相关学生。学生需要提供一份免听申请表给任课老师。

数理与土木工程学院

二〇二一年六月